7	ή.
2	Ц

585, 458

申報人姓名 王昭明 服務機關 2. 配 偶 及 未 成 年 子 稱 謂 姓 名 稱 謂 姓 妻 王胡冰心 (一)不動產 1.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 (平方公尺) 權利範圍(持分) 所	务委員 子 <u>女</u> 名													
配偶及未成年子女配偶及未成年 稱謂姓名稱謂姓 書出冰心 上地 生落面(平方公尺) (平方公尺)														
稱 謂 姓 妻 王胡冰心 (一)不動產 1.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 (平方公尺) 權利範圍(持分) 所														
妻 王胡冰心 (一)不動產 1.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 積 權利範圍(持分) 所 (平方公尺)	名													
(一)不動產 1.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 積 權利範圍(持分) 所 (平方公尺)														
1.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 積 權利範圍(持分) 所 (平方公尺)														
(平方公尺)														
台北市大安區復興段三小段114地號 2.014 3399分之56 王哲	f有權人													
	王胡冰心													
2. 房屋														
房屋標示面積權利範圍(持分)所	所有權人													
台北市大安區復興段三小段114地號建號 145.13 所有權全部 王拉 24136	王胡冰心													
(二)船舶														
種 類 總 噸 數 船 籍 港 所 有	人													
無														
(三)汽車														
種 類汽缸容量牌照號碼所有	人													
無	anno de servicio de la compansión de la co													
(四)航空器														
型 式製造廠名稱 國籍標示及編號 所 不	5 人													
無														
(五)存款(總金額: 15,719,294 元) 1.新臺幣存款														
種 類 存 放 機 構 户 名 金	額													
定期存款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王胡冰心 10,	10, 000, 000													
	496, 065													
活儲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 王昭明														

台北12支郵局

王昭明

郵政儲金

種

無

es ver	2168	17.1	+	放			عادا		1+1			金				
種	幣	別	存 	•	機構			户	1		折合新臺幣價額					
<i></i>	*^		ノンゴルムロ	<i>/</i>						740	MINJ. S			150,	000	
定存	美金 		台北銀	17	1				王胡		4, 020, 0					
(六)外幣(指	見金或な		票)(總值	寶額:						元)						
幣別	所	7	有	人	&					額	折	合 新	臺	幣價	額	
無																
(七)有價證券 1.股票((股票 息價額	· 票券 :	、债券及	L其他	有價	證券 元)	總價	額:					元)			
種	種 類						股		數	數 票面價額			總額			
無																
2. 票券(息價額	:				元)										
種			類	所	有	人	單位	支数	票面價額			總	總 額			
無																
3. 债券(總價額	:				元)										
種			類	所	有	人	單位	这数	<u>7</u>	票面:	價額	總			額	
無																
4. 其他有	價證券	(總價	[額:					元)								
種			類	所	有	人	單位	立數	7.	票 面	價 額	總			额	
無																
(八)其他財產	-															
財	產種				類					有人			價額			
台北高爾夫球	場會員	證						王昕	明					300,	000	
台灣高爾夫俱	樂部會	員證(淡水球場	易)				王昕	邵明					500,	000	
(九)債權(總	金額:				元))										
	債 權	人	債	務		人		及		地		止金			豺	

權

債

人

債 務

類

及

地

金

額

址

人

(土)事業投資(總金額:

元)

投	資	人	投	資	事	業	名	稱	及	地	址	投	資	金	額
無															

生)備註

- 1. 所有房屋一戶係民國六十餘年所購,取得價款爲229萬9千元。
- 2. 台北高爾夫球場會員証係民國五十餘年價購(價款 3 萬元),後於民國七十餘年再繳交30萬元,始成爲可轉讓之會員。
- 3. 淡水球場會員証爲不可轉讓之會員。

此致

監察院

(受理申報機關〔構〕全稱)

以上資料,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,如有不實,願負法律責任。

申 報 人: 王昭明

申報日期: 82年10月16日